证券代码:000595 证券简称:宝塔实业 公告编号:2023-032

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2 年,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恪尽职守、积极有效行使职权,认真贯彻落实股东大会各项决议,勤勉尽责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现将董事会 2022 年度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一、2022 年经营情况

2022 年公司董事会以加强自身建设为重点,按照"重构基本面、稳定产供销、改革强基础、内控重合规、聚力谋发展"的总体思路,紧盯"改革脱困"核心目标,以构建发展格局、夯实发展基础为重点,以扭亏脱困、改革发展为主线,以效益提升、可持续高质量发展为目的,积极推动改革创新,重构战略规划,重塑组织机构,完善管理体系,优化业务结构,推动改革不断取得新突破。

2022 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250,413,072.18 元。净利润:-88,650,426.41 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727,895,716.39 元,其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666,991,219.50 元,公司合并资产总计 1,244,037,120.77 元。

二、公司治理

2022 年,公司坚持以"三会一层"规范化、高效化、科学化运作为主要目标,建立"股东会主体核心、董事会战略决策、高管层执行落实、监事会依法监督"的公司治理机制,提升"三会一层"履职的专业性和有效性,使上市公司治理结构和运作水平从逐步提升。一是强化董事会决策机制,深化法人治理运作水平。董事会及各专业委员会审议重要事项 16 项,确定非公开发行、内部资产重组等重大工作任务。二是夯实高管层执行落实责任,提升法人治理运作效果。一方面全面实行高管月度和年度考核,建立完善高管履职评价体系,以责任、贡献和价值创造为导向,以刚性薪酬的激励考核作用强化高管执行落实责任。另一方面按照重点任务分工逐项分解落实高管工作目标,保障公司整体工作任务完成,提升治理运作效果。2022 年共确定扭亏脱困、改革发展重点工作任务 23 大项 58 小项,高管层工作完成率 93%。三是开展内控体系优化,提升管理效能。通过对 14 个职能部门、24 个业务模块、100 余个子流程的全面穿行测试,完成了公司内控缺陷报告和优化建议书。修订(新建)内控制度 123 个,其中修订完善了《股东会议事规则》等公司治理类制度 16 项。对公司流程进行系统梳理,完成了《内部控制手册》和《内部控制评价手册》,为公司规范运行提供了重要保障。四是扎实完成内部资产重组,提升资产运作能力。为进一步完善和优化公司治理,提升公司管理水平和运营效率,根据聚焦主责主业,落实架构调整要求,通过资产划转、股权转移、吸收合并等方式,将现有轴承制造业务相关的资产、债权债务及资源进行内部优化,为构建权责清晰、管理规范的两级架构奠定了坚实基础。五是开展内部审计工作。本着主动改、自己改,真改革、不应付的原则,董事会组织对公司财务管理、销售管理、物资管理等三个方面进行了专项审计工作,提升公司整体管理能力。

三、董事会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2022 年度,董事会共召开 9 次会议,审议决策 27 项议案、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和决议内容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开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表决结果	会议决议
1	第九届第十一次	2022 年 4 月 2 日	2022 年 4 月 6 日	6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兼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2	第九届第十二次	2022 年 4 月 19 日	2022 年 4 月 20 日	6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1.《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3.《2021 年度报告及摘要》;4.《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5.《2022 年度经营工作计划》;6.《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7.《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8.《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9.《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10.《2022 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预计》;11.《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12.《2021 年内部审计工作总结及 2022 年内审工作计划》;13.《独立董事年度述职报告》。
3	第九届第十三次	2022 年 4 月 26 日	2022 年 4 月 27 日	6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4	第九届第十四次	2022 年 6 月 29 日	2022 年 6 月 30 日	6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关于变更西北轴承机械有限公司抵押反担保合同主体的议案》。
5	第九届第十五次	2022 年 8 月 19 日	2022 年 8 月 20 日	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1.《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绩效薪酬兑现的议案》;2.《董事会授权管理办法》;3.《关于注销分公司的议案》;4.《关于拟以公开挂牌方式转让原柴油机厂闲置土地使用权的议案》;5.《关于应收款项清理方案的议案》。
6	第九届第十六次	2022 年 8 月 23 日	2022 年 8 月 24 日	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7	第九届第十七次	2022 年 9 月 2 日	2022 年 9 月 3 日	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1.《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相关授权有效期的议案》;2.《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3.《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8	第九届第十八次	2022 年 10 月 25 日	2022 年 10 月 26 日	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9	第九届第十九次	2022 年 12 月 9 日	2022 年 12 月 10 日	6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2022 年度,公司董事会召集并组织召开年度股东大会 1 次、临时股东大会 1 次,审议通过议案 9 项。会议均采用了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并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为广大投资者参加股东大会表决提供便利,切实保障中小投资者的参与权和监督权。会议召开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1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2 年 5 月 20 日	1.《2021 年年度董事会报告》;2.《2021 年年度监事会报告》;3.《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4.《2021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5.《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6.《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7.《独立董事年度述职报告》。
2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 年 9 月 19 日	1.《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相关授权有效期的议案》;2.《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对 2022 年所有决议均已严格执行。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董事会下设战略、提名、审计和薪酬与考核四个专门委员会,报告期内,各委员会都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各议事规则规范运作,忠实、勤勉地履行义务,就专业性的事项进行研究,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了专业的参考意见和建议,充分发挥了专门委员会的作用,具体履职情况如下:

1.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各委员依照相关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公司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勤勉履行职责,并充分利用参加公司董事会、研讨会的时间,就公司 2022 年战略实施计划认真深刻剖析,积极建言献策,对公司 2023 年战略目标等进行了积极的讨论和分析,提出了规划性意见及建议,对加强决策科学性、提高决策效益和质量、确保公司战略实施计划的顺利推进和落实发挥了重要作用。

2.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召开提名委员会会议。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为规范管理,激活效能,推行符合公司实际的劳动用工和收入分配机制,在公司 2021 年《薪酬及绩效改革方案》基础上,组织实施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薪酬考核等工作,并提出意见及建议,供董事会决策参考。

4.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共召开 6 次会议,重点对公司定期报告与财务报告、公司续聘财务审计机构等事项进行了审议。充分发挥了审核与监督作用,顺利完成公司财务监督和核查工作及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与协调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对公司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其他非董事会议议案事项未提出异议。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22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认真行使公司所赋予的权利,及时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信息,全面关注公司的发展状况,积极出席公司 2022 年召开的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 27 项议案,并对 12 项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和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凭借自身专业知识和实务经验,为公司日常经营管理提供了有价值的指导意见,有效推动公司规范化治理,使公司董事会的决策更加科学有效,切实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信息披露及投资者关系管理。

本报告期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遵从信息披露原则,对公司经营活动中的事项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障了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一是规范上市公司行为,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按照监管要求,组织相关培训活动 80 余场,严格规范董监高行为。通过互动易平台回复 100 条投资者咨询,回复率 100%。接受电话咨询 261 余次,加强了与投资者及潜在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增进了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进一步加强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长期、稳定的良好互动关系。二是完善信息披露管理及监督工作。严格执行监管机构的相关制度,确保投资人平等获取公司信息,共计披露公告 62 篇,不断提升公司信息披露透明度与及时性。

回顾 2022 年,董事会带领经营层及广大干部职工发扬西北轴承"从严求实、拼搏创新"精神,铆足干劲,踔厉奋发,接续实现公司发展历程上的阶段性工作。

三、2023 年工作计划

2023 年经营工作思路:董事会将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发展战略,持续推进公司战略优化、完善公司治理、加强风险管控、提高信披质量、维护投资者权益、推动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督促经理层较好地完成各项经营指标,实现公司稳步健康发展,争取实现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最大化。

一是认真履行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赋予的职责,规范、高效运作和审慎、科学决策,落实公司各项决策部署,提高董事会的工作效率和工作质量。

二是做好信息披露和投资者维护工作。董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依法依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断提升公司信息披露透明度与及时性。保质保量完成 2023 年定期报告编制及披露工作;并根据公司正常的经营活动,及时做好日常经营事项决策和披露,确保相关事项合法合规。借助公开沟通平台,加强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加深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进一步加强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长期、稳定的良好互动关系。

三是深入推进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公司将优化总体发展战略规划,按照确定的工作思路和重点工作计划,认真组织落实,全面完成各项工作目标,实现公司健康、稳定地发展。

四是深入推进人事制度改革。推行经理层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对管理人员实行聘任制和任期制考核管理。逐步完善管理人员选聘、考核、奖惩、退出机制,明确"能上"和"能下"的标准和依据,形成能者上、优者奖、庸者下、劣者汰的用人导向和机制。

五是完善公司内控制度。根据证监会、深交所的规则,进一步健全公司规章制度,提升规范运作水平和治理水平。加强内控制度建设,不断完善风险防范机制,保障公司健康、稳定和可持续发展。继续做好内控评价及内部审计工作。在关键领域,加强审计监督、对发现的内控缺失的问题,从制度、办法、操作程序等方面入手,加强监督机制、考核机制和责任追究机制,切实发挥内部控制、监督管理作用。

六是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围绕轴承主业,不断提高产品性能和可靠性水平,不断提高产品质量,深化自主可控,不断快速满足市场和客户不断变化和增长的需求,为公司持续发展提供动力。逐步完善整体的管理运营模式,提升执行力和保障公司战略规划的有效实施,使公司能够在竞争多变的环境中保持良好的生存和发展态势,进一步完善公司和各子公司的信息化系统,利用大数据的管理思路来进行公司决策,确保企业快速健康发展。同时,要做好公司内的协同发展,降低沟通成本,加强公司及子公司各层面、各维度的协同与沟通交流,统筹公司发展方向,在公司的企业文化、管理理念、产品营销、技术创新、科研攻关等方面深度融合,全面协同发展。

特此公告。

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9 日

证券代码:000595 证券简称:宝塔实业 公告编号:2023-033

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2 年是宝塔实业改革发展的关键之年,在全体干部职工的共同努力下,公司紧紧围绕"改革脱困"核心目标,以加强党建工作、提升质量服务意识、转变工作作风为依托,围绕"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强力推动产能提升,强化成本管控,增强技术引领,争取政策支持,狠抓安全环保"六条工作主线,凝心聚力,务实苦干,公司基础管理全面夯实,经营局面稳中向好,经营发展步入良性轨道。

一、主要经营指标完成情况

2022 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250,413,072.18 元。净利润:-88,650,426.41 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727,895,716.39 元,其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666,991,219.50 元,公司合并资产总计 1,244,037,120.77 元。

二、重点工作任务开展情况

2022 年,公司以完成主要经营指标为核心,重点围绕加强党的建设、强力推动市场开拓、增强技术引领、推动产能提升、强化内部管理、落实安全生产等方面开展工作,抓落实,重实效,有效保障了年度主要经营指标完成。

(一)加强党的建设

公司党委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规范化建设、标准化提升为抓手,不断夯实党建基础,提高党员综合素质,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党建及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宣传思想工作以及群团工作均取得了一定成效,党组织的政治引领力不断增强,为公司改革发展提供了有力的组织保证。一是持续夯实党建基础工作,完成公司 233 名党员党组织关系整建制转移和 9 个党支部活动阵地的标准化建设,公司"六有"党支部达标率达到 100%。二是扎实推进党风廉政建设,签订廉政责任书,建立中高层廉政档案,开展廉政教育活动。三是发挥舆论导向作用,利用公司网站、微信公众号、电子屏等宣传媒介,及时广泛宣传生产经营重点工作、党史学习教育专项活动等。四是强化干部队伍建设,持续充实后备干部库。五是完成公司工会、团委换届选举。六是坚持以人为本,完成公司"职工之家"阵地建设,构建温暖和谐大家庭。

(二)强力推动市场开拓

1.持续深化营销体制改革。通过整合销售区域,强化销售团队建设,加大清收力度,健全激励考核机制等手段,丢失的主要客户及市场逐步恢复。

2.加强横向联合。加强与行业相关实力企业的横向合作,逐步开拓高端市场。

(三)增强技术引领,推动产能提升

1.持续优化结构提升产能。一是通过新购和大修技改影响产能和产品精度的"卡脖子"设备,解决了影响产能的部分瓶颈问题。二是集中力量完成了闲置多年的 71 台数控设备的修复启用。三是完成 30 台关键设备的达产大修工作。四是实施"大干二季度"活动,产能潜力得到释放,产品按时交付率大幅提升。

2.持续加大技改研发力度。一是通过加大研发投入力度,推进高端轴承国产化替代进口,煤炭刮板机轴承和风电电机绝缘轴承研制完毕并已上机试运行。全年完成新产品设计 80 余种。二是通过对标管理,完成了部分产品工艺路线的调整和工艺改进。三是引进高层次人才 2 名,聘用公司常年技术顾问 1 名,有效提升公司技术改造水平。

3.积极落实政策支持,争取项目扶持资金。申报数字化抽油机免维护轴承研制、地铁再制造轴承技术应用、陶瓷覆膜轴承揭榜挂帅 3 个项目,立项 2 个。

(四)强化内部管理

1.持续优化人力资源管理体系。一是持续优化薪酬及绩效考核体系,制定产供销系统、生产分厂绩效考核等管理办法,做到了高层、中层和一般员工考核全覆盖,推动了重点工作阶段目标的完成。二是通过对薪酬体系优化,大力推行综合工时制,职工薪酬与公司实际情况紧密挂钩,职工的劳动积极性和工作效率对比上一年度显著提高。三是市场化招聘高端经营人才,引进博士,逐步补齐近年来高端人才引进不畅的短板。四是实施校企合作引进顶岗实习生,及时对技能人员进行必要的储备。五是强化培训工作,全年组织各类培训 54 批次,完成 50 名特种作业人员的取证工作,师带徒培训工作效果显著,已出徒学徒工 34 人,全员劳动生产率逐年提高。

2.完善内控体系。修订(新建)内控制度 123 个,对公司流程进行系统梳理,完成了《内部控制手册》和《内部控制评价手册》,为公司规范运行提供了重要保障。

3.持续优化财务管控体系。一是进一步加强财务集中管理,启动成本费用精细化管理工作,完善了资金、预算、税收等多项基本财务内控制度。二是优化订单预算及新产品报价体系,成本管控体系进一步得到完善。

4.持续推进知识产权保护及打假工作。在全国范围内全面开展西北轴承知识产权保护专项行动。通过对线上侵权单位以及企业字号的线索排查整理、取证,完成了 50 家线上侵权单位及 8 家使用西北轴承字号的实体门店的立案工作。

5.完成内部资产重组。根据聚焦主责主业,落实架构调整要求,通过资产划转、股权转移、吸收合并等方式,将现有轴承制造业务相关的资产、债权债务及资源进行内部优化,完成了轴承业务员工劳动关系的转移,为构建权责清晰、管理规范的两级架构奠定了坚实基础。

6.深入开展内部审计工作。对公司销售管理、物资管理及财务管理开展专项审计工作,有效提升了公司整体管理能力。

7.权属企业管理能力显著提升。一是建立经营业绩考核制度,2022 年初与子公司签订年度经营目标责任书,将子公司经营业绩、安全生产指标分解量化,与高管绩效挂钩。二是各权属企业按照公司要求,深化市场化改革,抢占市场份额,不断加强生产管理,市场化改革成效初步显现。三是制定子公司监督管理办法,校订子公司年度薪酬总额,进一步发挥子公司自主经营水平。

(五)强化安全生产管理。

1.始终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工作。组织签订各层级安全生产目标责任,建立完善职业健康管理体系,定期组织外部有资质单位开展生产车间职业危害因素检测,对检测不合格的事项积极整改,进一步完善和落实安全责任体系,全年无重伤及以上安全生产事故发生。

2.积极推进安全标准化建设工作。按照公司安全标准化实施方案,梳理现场,开展大范围对标整改,对照评审标准,组织开展公司标准化自评工作,编制标准化自评报告。

3.优化安全管理组织架构。在原有的安全管理基础上,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的最新要求,完善安全管理体系,建立了从公司到班组(工段)层层的安全管理组织架构,提升公司安全管理水平。

三、2023 年工作安排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会议精神,认真贯彻落实董事会各项决策部署,持续深化干部职工作风转变,继续深入开展"质量服务提升年"活动;围绕改革脱困和资本运作两条工作主线,进一步优化营销运行机制、强化工艺技术引领、深化三项制度改革,确保市场开发取得重要进展、产能取得稳定提升、产品质量取得质的突破、资本运作取得实质性成果,积极推进遗留问题处置,有效化解并防范公司各类风险。

为完成全年工作,将全年重点工作分解为 12 个方面,共计制定了成本管控、资金保障等 57 项保障措施,每项措施已责任到人,按照月度、季度和年度进行全面考核,确保全年工作顺利完成。

总之,我们将以更高站位、更强担当、更实举措跑好新一轮高质量发展加速度,以良好的业绩回报股东,为公司和区域经济发展做出更大贡献。

特此公告。

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9 日

证券代码:000595 证券简称:宝塔实业 公告编号:2023-034

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2 年度,公司监事会认真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严格按照公司《监事会组织、职责和议事规则》履职尽责,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忠实履行监事会各项工作职能,积极开展相关工作,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监督,依法维护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持续促进公司规范化运作和稳健发展。

一、定期召开监事会会议、列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会议情况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共召开 5 次监事会会议,内容包括公司年度报告、第一季度报告、财务报表、半年度报告、非公开发行、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第三季度报告等。各位监事尽职履责,认真调研,审慎决议,不存在无故缺席情况,较好地完成了监事会会议召开工作,保证和维护了上市公司的良好信誉和形象。

(二)列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列席董事会会议 9 次、列席股东大会 3 次。列席监事对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贯彻股东大会决议、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等进行了监督。

二、监事会履职尽责情况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以及内部治理规则规范运作,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各项决策规范,通过修订完善内部控制体系,持续改善治理结构和运行体系。2022 年度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的召开、表决程序及各项决议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及高管人员没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参与了 2022 年第一季度、半年度、第三季度财务报告和 2022 年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的定期财务监督检查工作。监事会认为会计无重大遗漏和虚假记载,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存在违反财务管理制度的行为,公司财务报表、会计凭证与事实相符,能够真实、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对外投资及担保情况。

本期无重大对外投资及担保事项。

(四)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意见。

公司监事会经过认真阅读报告内容,与公司管理层和有关部门进行充分交流,认为报告的形式、内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反映了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实际情况,能够保证公司经营合法、合规及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2022 年度,未发现有违反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情形发生。监事会对公司董事会出具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无异议。

(五)报告期内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和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情况认真审核后,认为:公司严格按照《关于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规定,及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切实履行相关信息的报送、登记程序,严格执行内幕信息管理,切实防范内幕信息知情人员滥用知情权、泄漏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等违规行为产生,保护广大投资者合法权益。

(六)年报审计情况。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监事会认为: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够客观的反映公司经营状况。

三、公司董事、高管履职情况

2022 年度,监事会对公司的管理制度、财务状况、财务管理等进行了细致、有效地监督、检查和审核,认为公司管理层能严格按照《公司法》、《会计法》、《公司章程》行使职权,公司经营层和高管人员在履行职责期间,公司各项决策部署得到了严格贯彻落实,无损害公司利益、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行为。

四、管理建议及 2023 年工作展望

监事会通过对公司相关事项的监督、检查和审核,提出以下建议:公司应持续优化完善制度体系建设,规范采购、销售、生产等各环节业务流程,保证各项业务、财务运行有据可依、有章可循、经营运转高效。应加大和完善内控体系建设。重点关注应收账款回收、存货管理、商誉减值等问题,有效控制资产减值风险,降低资金占用,提高资产运营效率。

2023 年,新一届监事会将继续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履行监事职责。同时,不断加强自身学习、增强风险防范意识、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稳健发展,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

特此公告。

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4 月 19 日

证券代码:000595 证券简称:宝塔实业 公告编号:2023-037

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内部审计工作总结 及 2023 年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2 年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在董事会的指导下,认真学习和执行《审计署关于内部审计工作规定》和《内部审计准则》规定要求,按照公司有关内部审计工作会议精神,遵循查错纠弊,维护法纪,促进管理的宗旨,积极引导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在加强单位财务管理和实现经济目标等方面发挥积极的作用,根据公司 2022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成立审计小组,对财务收支、销售管理以及物资采购进行了审计。

一、审计工作的开展情况

(一)完成财务收支审计工作

从资产、负债、权益和损益的真实性、合法性和效益性方面进行了审计,同时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和评价,为后期在公司逐步开展经济效益审计、离任经济责任审计、风险管理审计奠定了扎实基础。

(二)完成销售管理审计工作

一是重点审查了公司 2021 年度销售合同,通过核查销售合同完整性、合法性和履约情况,梳理清楚公司在客户管理的基本情况。二是审查了营销部门在销售收款的相关内容。三是审查了营销部门的内部管理制度完整与适用性。

(三)完成物资采购审计工作

一是重点针对采购计划、审批、验收等环节进行了审计检查,同时就采购合法合规性及合理性进行了审计。二是针对物资管理部内控管理制度进行了全面梳理,并向物资管理部提出内部管理制度优化的建议。三是对物资采购管理的信息化建设进行了检查。

二、存在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尽管我们在内审工作中做了一些工作,也取得了一些成效,但还存在一些问题需要我们探索和改进。主要是内审信息化程度不高,内审常态化及管理水平有待提高。2023 年,我们要加强内审工作的信息化程度,做好子公司的审计工作。

三、2023 年内审工作计划

(一)年度审计工作要求

2023 年内部审计工作将紧密围绕公司发展目标,树立以"监督促治理"的审计理念,坚持"围绕公司发展中心、突出重点、求真务实"的工作方针开展各项内部审计工作。

根据《审计法》、《审计署关于内部审计工作的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自治区属国有企业内部审计管理办法》(宁国资发[2016]84 号)、《关于深化自治区属国有企业内部审计监督工作实施意见的通知》(宁国资发[2021]4 号)等规定,积极督促建立、健全各项内部审计规章制度,有效开展内部审计工作,确保内部审计工作质量,充分发挥内部审计监督、管理、服务职能,为公司的发展提供保障。

(二)年度审计工作内容

2023 年度内审工作采取重要性原则,根据时间安排将对薪酬发放管理、物资采购回头审计、装备制造公司、桂林海威公司等进行专项审计。通过监督各子公司财务执行的彻底性及财务状况的真实性、合法性、效益性,从治理机制和完善内控制度的层面揭示问题并提出审计建议,督促被审计主体逐步规范和提高经营管理。重点开展以下审计项目:

1.子公司桂林海威公司、装备制造公司专项审计。

(1)从资产、负债、权益和损益的真实性、合法性和效益性方面进行审计,同时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和评价。

(2)重点针对采购计划、审批、验收等环节进行审计检查,同时就采购合法合规性及合理性进行审计。

(3)对销售进行审计。重点审查销售合同,核查其完整性、合法性,并检查其履行情况;审查有关凭证上内部核查的标记;审查收款的合理性;坏账手续是否合理,对较大金额的坏账要验证,询问批准坏账原因依据等。

(4)掌握各公司经营管理状况,为后期在公司逐步开展各类专项审计奠定扎实基础。

2.开展对 2022 年宝塔实业及西北轴承公司的薪酬发放审计检查工作。

(1)检查薪酬管理制度和薪酬结构是否合理,以岗定薪、岗变薪变,差异化固浮比,是否体现了岗位的差别;技能、责任、强度和条件(环境);薪酬结构是否科学合理,能够实现对人工成本的有效控制,酬体系的配套支持系统是否完备。

(2)检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检查计提是否正确,依据是否充分;检查公司绩效工资是否建立完善的发放标准和依据;检查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计提和支付的会计处理是否正确,依据是否充分;检查是否编制应付职工薪酬明细表、复核加计与报表数等核对是否相符;检查辞退福利,包括职工没有选择权的辞退计划,自愿接受裁减的辞退福利负债金额是否正确等内容。

3.物资采购回头审计。

(1)对 2022 年度内审发现问题整改情况进行专项审计。重点审计原材料入库管理,检查是否完善采购合同与入库单匹配系统。ERP 系统与采购合同是否一一对应;检查是否完善原辅材预采管理机制。

(2)物资采购审批流程管理,检查物资采购是否严格按照采购计划、审批、验收等环节进行,同时就采购合法合规性及合理性进行检查。

4.根据公司工作部署和董事会交办完成其他专项审计工作。

(三)保障措施

一是完善内部审计机制。根据国家和内部审计协会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逐步完善内部审计制度,充分发挥董事会定计委员会作用,在组织和制度上保障内部审计工作的正常开展。二是完善内部审计管理办法,从内部审计工作职责和权限、内部审计工作程序、内部审计工作要求、内控制度建立、执行情况等方面完善内审管理办法。

(四)审计工作计划表

时间安排	工作内容	配合部门	负责单位
一季度	制定子公司审计方案	桂林海威、装备制造	董事会审计委员
二季度	桂林海威专项审计	桂林海威	董事会审计委员
三季度	薪酬发放管理、物资采购审计	综合管理部、物资管理部	董事会审计委员
四季度	装备制造公司专项审计	装备制造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

特此公告。

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9 日

证券代码:000595 证券简称:宝塔实业 公告编号:2023-038

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绩效薪酬考核兑现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2 年 4 月 19 日,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2022 年年度报告》中对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税前报酬总额(包括 2022 年兑现基本薪酬、绩效薪酬、补贴、福利费以及公司承担的社保、公积金)进行了披露。

根据公司《高层管理人员薪酬及考核制度》及相关办法规定,高级管理人员年度绩效薪酬需年报披露后进行年度考核,现将考核结果补充披露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2022 年度绩效
1	李昌盛	总经理	50730.60
2	李修勇	副总经理	37901.52
3	周百岭	副总经理	33824.41
4	郭维宏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40407.85
5	马金保	财务总监	40407.85

特此公告。

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9 日

证券代码:000595 证券简称:宝塔实业 公告编号:2023-039

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第九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保证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工作开展,根据《公司章程》及各专业委员会相关细则规定,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任期自选举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满止。选举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如下:

一、选举李昌盛先生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主任委员。战略委员会人员组成:李昌盛先生、独立董事张文君先生、独立董事徐孔涛先生。

二、选举李昌盛先生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组成人员:李昌盛先生、独立董事刘庆林先生、独立董事徐孔涛先生。

三、选举徐孔涛先生担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李修勇先生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组成人员:独立董事徐孔涛先生、董事李修勇先生、独立董事张文君先生。

上述各专门委员会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期间如有委员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自动失去委员资格。

特此公告。

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9 日

证券代码:000595 证券简称:宝塔实业 公告编号:2023-040

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财务状况

(一)资产状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资产总计 124,403.71 万元,较年初 136,304.53 万元减少 11,900.82 万元,降幅 8.73%。主要资产项目如下:

1.货币资金 12,803.41 万元,较年初 24,429.69 万元减少 11,626.27 万元,降幅 47.59%,主要是支付采购款增加、购建固定资产及偿还债务所致。

2.应收票据 5,845.27 万元,较年初 0 元增加 5,845.27 万元,主要为承兑汇票重分类所致。

3.应收账款 15,260.51 万元,较年初 10,548.70 万元增加 4,711.82 万元,增幅 44.67%,主要是营业收入增加所致。

4.应收款项融资 208.50 万元,较年初 6,686.52 万元减少 6,478.02 万元,降幅 96.88%,主要为重分类至应收票据所致。

5.预付款项 1,756.52 万元,较年初 834.41 万元增加 922.11 万元,增幅 110.51%,主要是预付供应商货款增加所致。

6.其他应收款 690.37 万元,较年初 653.45 万元增加 36.92 万元,增幅 5.65%。

7.存货 20,397.47 万元,较年初 18,802.33 万元增加 1,595.14 万元,增幅 8.48%,主要是原材料增加所致。

8.合同资产 3,272.66 万元,较年初 5,199.04 万元减少 1,926.37 万元,降幅 37.05%,主要是子公司桂林海威收到客户结算款所致。

9.固定资产 36,061.89 万元,较年初 38,168.73 万元减少 2,106.84 万元,降幅 5.52%,主要是正常计提折旧及在建工程转固所致。

10.在建工程 1,737.77 万元,较年初 1,698.01 万元增加 39.76 万元,增幅 2.34%。

11.无形资产 12,486.16 万元,较年初 12,943.14 万元减少 456.98 万元,降幅 3.53%,主要是无形资产摊销所致。

12.商誉 12,461.33 万元,较年初 14,743.13 万元减少 2,281.81 万元,降幅 15.48%,为计提的桂林海威商誉减值。

(二)负债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负债合计 51,614.14 万元,较年初 54,994.19 万元减少 3,380.05 万元,降幅 6.15%。主要负债项目如下:

1.应付账款 6,102.57 万元,较年初 4,318.88 万元增加 1,783.69 万元,增幅 41.30%,主要是供应商款项尚未到期结算所致。

2.应付职工薪酬 2,323.89 万元,较年初 2,501.68 万元减少 177.79 万元,降幅 7.11%。

3.应交税费 1,296.23 万元,较年初 1,152.36 万元增加 143.87 万元,增幅 12.48%,主要为营业收入增长相应增值税增加所致。

4.其他应付款 8,889.08 万元,较年初 10,650.21 万元减少 1,761.12 万元,降幅 16.54%。

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